

证券代码：603377

证券简称：ST 东时

公告编号：临 2025-139

转债代码：113575

转债简称：东时转债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送达的《决定书》，北京一中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并指定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公司预重整期间的临时管理人。

● 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北京一中院同意公司预重整，尚不代表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根据《关于切实审理好上市公司破产重整案件工作座谈会纪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利用上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原则上应当在进入重整程序前完成整改。如公司在进入重整程序前未解决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问题的，将直接影响公司重整进程，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披露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积极配合法院及临时管理人开展相关工作，并依法履行债务人的法定义务，无论公司预重整是否成功、是否能进入重整程序，公司将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通过设备采购、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等方式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占用余额约为 3.87 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第 8.6 条、第 9.4.1 等相关规定，公司未能按照责令改正要求在 6 个月内（即 2025 年 6 月 19 日前）清收 3.87 亿元被占用资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对公司股票及“东时转债”自责令改正期限届满后次一个交易日（即 2025 年 6 月 20 日）开市起实施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2 个月。若公司在停牌期限内

完成整改，公司股票及“东时转债”将复牌。若公司在停牌期限内未完成整改，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及“东时转债”将复牌。复牌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上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及“东时转债”上市交易。

● 若法院依法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条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化解公司债务风险，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帮助公司恢复健康发展状态。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及“东时转债”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于2025年7月8日收到北京一中院下发的《通知书》，债权人北京国丰建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备重整价值为由，向北京一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破产重整，并申请启动预重整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破产重整等事项》（202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重整及预重整事项的进展情况

2025年7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法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程序并指定预重整期间临时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118），北京一中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并指定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公司预重整期间的临时管理人。

2025年7月1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开招募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122）、《预重整债权申报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123）。公司向债权人发出债权申报通知，请公司债权人于2025年8月12日之前（含当日）向临时管理人申报债权。同时，临时管理人公开招募和遴选公司重整投资人，意向重整投资人应于2025年7月25日17:00之前按照招募公告要求提交报名材料并缴纳报名保证金。

截至本公告日，管理人尚在进行预重整债权申报审核与遴选重整投资人等工作，公司将积极配合临时管理人开展上述工作，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破产重整等事项》（2025年修订）的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二、风险提示

（一）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北京一中院同意公司预重整，尚不代表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根据《关于切实审理好上市公司破产重整案件工作座谈会纪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利用上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原则上应当在进入重整程序前完成整改。如公司在进入重整程序前未解决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问题的，将直接影响公司重整进程，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披露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积极配合法院及临时管理人开展相关工作，并依法履行债务人的法定义务，无论公司预重整是否成功、是否能进入重整程序，公司将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二）公司股票交易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条规定，若法院依法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公司股票及可转债存在终止上市风险

如果法院正式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且重整顺利实施完毕，将有利于化解公司债务风险，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有助于消除公司因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引发的退市风险，帮助公司恢复健康发展状态；但即使法院正式受理重整申请，后续仍然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并被实施破产清算的风险。如果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则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及“东时转债”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此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通过设备采购、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等方式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占用余额约为3.87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第8.6条、第9.4.1等相关规定，公司未能按照责令改正要求在6个月内（即

2025年6月19日前)清收3.87亿元被占用资金,上交所对公司股票及“东时转债”自责令改正期限届满后次一个交易日(即2025年6月20日)开市起实施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2个月。若公司在停牌期限内完成整改,公司股票及“东时转债”将复牌。若公司在停牌期限内未完成整改,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及“东时转债”将复牌。复牌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上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及“东时转债”上市交易。

(四) 公司立案事项尚未收到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公司于2025年5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142025028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公司经营活动正常开展。

鉴于上述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进行披露。

特此公告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8日